



紧盯节点 重锤猛敲 严查“四风”

我市“五一”期间开展作风联合督察

信阳消息(广义)“五一”假日期间,市联合督察办紧盯节点,强化监督执纪,严防节日期间“四风”问题反弹回潮。4月29日至5月1日,市联合督察办联合公安、税务及电视台记者组成3个作风督察组对全市县区直单位、乡镇单位的值班、公车私用、公务接待以及在大型商场、超市违规购物等情况进行明察暗访。

4月29日上午9:00,一组对高速公路疑似公车进行登记,发现疑似公车17辆,其中车号为豫SQ5986的车辆经核实为新县政协公车。中午12:40,一组在秦淮国际酒店发现淮河加固办在该酒店预定了3间当天的客房,检查发现有疑似公车停在酒店门口。下午2:30到4:30,一组对淮滨县人社局、栏杆镇、县民政局、县财政局的值班及公车封存情况

进行检查,发现淮滨县人社局林云峰脱岗,淮滨县民政局无人值班(值班领导为李志发,值班股室为信访室、社团室、政权股),淮滨县财政局带班领导代金波、王中强脱岗,淮滨各乡镇近日为接受扶贫检查均正常上班。

4月30日上午8:30分,二组对平桥区政府办值班人员到岗情况进行检查,对带班领导到五里镇开展扶贫工作情况进行了核实。上午9:10,二组对陆庙办事处和肖王乡政府人员值班和公车封存情况进行检查,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下午2:30,二组对工区路南虹广场丹尼斯购物中心、平桥西亚丽宝广场机关事业单位购买购物卡情况进行了检查,发现有部分单位有大额消费情况。下午5:00,二组对浉河区车站办事处工作人员值班到

岗情况进行检查,发现该办事处假期未放假,全员在岗工作。

5月1日上午9:10,三组到中州信合宾馆检查近几天开具发票情况,发现农业银行信阳分行于4月28日开具两张住宿费,分别是288元,共计576元,据进一步核查,发现其中190元是餐费;新县公安局于4月28日开具一张310元的住宿发票,经查属于餐费。上午10:00到11:30,三组对市交通运输局、市物价局、南湾管理区、南湾水库管理局的值班情况进行检查,发现市交通运输局值班人员卢登群、李宇宁二人不在岗。中午12:00到1:20,三组对恒阳生态园、景帝庄园等酒店进行检查,未发现公职人员打牌赌博、公款吃喝现象。下午2:30,三组到鹭岛宾馆检查近几天开具发票情

况。发现潢川县供电公司于5月1日开具住宿费一张,金额是206元,入住时间是5月1日0:02,离店时间是5月1日8:18;商城县供电公司于4月29日开具住宿费一张,金额是600元,经查是当天餐费;息县供电公司于4月28日、29日分别开具住宿费各一张,金额是288元、159元,其中159元属于餐费。

督察结束后,各督察组将发现的疑似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线索报市纪委联合督察办汇总整理,并上报市纪委领导。从督察情况看,大部分单位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自觉抵制“四风”问题,但仍有极少数单位纪律意识淡薄,出现值班脱岗及疑似违规接待等问题,市纪委联合督察办针对疑似违纪线索进一步核查。

信阳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工作督查通报

按照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工作指挥部统一安排,自4月14日至省爱卫会专家技术评估期间,督查组结合工作实际,突出督查重点,优化方式方法,以点位、点位周边和沿线、44个省暗访反馈问题、中心城区难点问题等四个方面为重点开展督查;一日一督查、一日一反馈,将存在问题以《督查通知》和《督查快报》形式下发相关责任单位,限期落实整改;以按期完成整改问题占总问题数的比例作为整改进度进行排序评比。从督查情况看,大部分辖区和职能部门能够发扬吃苦耐劳精神,克难攻坚,强力整改,积极打造点位。但仍存在整改不够精细、整改标准不高、点位周边环境秩序较乱等问题,还有部分单位行动迟缓,对存在问题整改不力,需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大整改力度。现将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一、问题整改情况

(一)技术评估点位及周边沿线问题整改情况

4月14日至4月21日,业务督查组下发督查通知110份,下发《督查快报》12期,下达需整改问题507个,已按期整改问题202个,占总问题数的39.84%;期限内正在整改问题174个,占总问题数的34.31%;尚处于整改期限内的问题131个,占总问题数的25.84%。

1.办事处具体整改进度

平桥区平西办事处100%,羊山新区南京路办事处100%,浉河区五星办事处96.3%,羊山新区龙飞山办事处85.71%,浉河区五里墩办事处84.21%,浉河区民权办事处80%,南湾管理区南湾办事处77.78%,浉河区湖东办事处76.92%,浉河区金牛山办事处75%,南湾管理区贤山办事处72.73%,浉河区老城办事处66.67%,浉河区车站办事处66.67%,平桥区平桥办事处64%,羊山新区羊山办事处61.54%,羊山新区前进办事处61.11%,浉河区金牛集聚区50%。

2.辖区整改进度

平桥区整体整改进度85.29%,浉河区整体整改进度71.08%,南湾管理区整体整改进度70.83%,羊山新区整

体整改进度70.15%。(因高新区无点位,暂不统计)

3.责任单位整改进度

一类责任单位整改进度:市食药监局90.91%,市综合执法局86.96%,市市场发展中心83.33%,市公安局80%,市卫计委77.78%,市住建局66.67%,市房管中心66.67%。

二类责任单位整改进度:市交通局88.89%,信阳火车站85.71%,市环保局66.67%,市规划局66.67%,市体育局66.67%,市商务局66.67%,市国资委66.67%,市广播电视台66.67%,信阳日报社50%,物流中心50%,市文广新局50%,市教育局50%,市国土局50%,市水利局50%。

(二)重点区域和难点问题整改情况

农林路骑路市场整治:平桥区委区政府对农林路实行强力整治,依法取缔骑路市场,整改商户200余家,拆除私搭乱建、违章建筑棚、亭243处,真正做到还路于民,彻底改善周边群众出行环境。

小南门整治:浉河区与市委组织部、市食药监局等多部门配合联动,对小南门夜市排档进行整治,拆除占道经营、出店经营大棚98处,清除燃煤炉102个,责令停业整顿35家,洗刷脏污路面6000余㎡。

新华西路(消防支队)夜市排档整治:浉河区五里墩办事处、区食药监局等部门对新华西路夜市排档进行联合执法和综合整治,对44家夜市排档实施搬家式停业整改,目前有30余家整改到位并按规范要求经营。

“小食品店、小餐饮店”整治:市食药监局主动作为,严格监管,市局区局协同配合,出动执法人员10000余人次,执法车辆2800余台次,开展集中整治行动300余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7000余家,停业整顿小餐饮55家,整改提升小食品、小餐饮单位860余家。小食品店、小餐饮店办证率从不足50%提升到97%以上。

虎头山区域整治:浉河区五里墩办事处对路面进行了硬化,两边墙体进行了粉刷,占道经营现象得到缓解。但仍有乱搭乱建和占道经营现象。

张李湾区域整治:乱搭乱建的棚子已拆除,路面重新硬化,小广告得到初步治理,但不彻底,车辆停放无序问题依然严重。

新建街区域整治:乱搭乱建的棚子已拆除,占道经营得到缓解,道路两旁车辆停放较乱,橱窗广告治理不彻底。

农贸市场整治:大部分市场脏乱差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如茗阳阁市场、新华市场、四里棚市场、二道牌市场、浉河市场等市场内生鲜活禽问题较多。

(三)多次督查未整改情况

市水利局:下属单位水利工程处位于食堂大道的家属院,路面破损严重,垃圾容器脏污、破损,垃圾无人清理,杂物和建筑材料乱堆乱放,院内建筑工地围挡破损,工地入口处有一旱厕。督查组多次督导,并在《督查快报》中两次通报批评,但至今未整改。

市农科院:负责的农科所市场口车辆乱停乱放、地面脏污,市场内功能分区不规范,卫生死角多,活禽区、水产区卫生差,豆制品“三防”设施不到位,售货台下杂物乱堆乱放,农药残留检测公示未落实;正商大道西侧教导队围墙外垃圾积存、合惠园小区对面有养猪场、旱厕、废品收购站等问题。业务督查组多次下发督查通知,绝大多数问题未得到整改。

河南航天车辆厂:北京路家属院卫生环境差,散落垃圾多,绿化带内有垃圾杂物,垃圾屋垃圾外溢,院内毒饵站不规范、破损严重、未投药,有多处积水容器。督查组多次下发通知,一直未整改。

信阳移动公司、信阳联通公司、信阳电信公司:负责的中心城区部分主次干道沿街交换箱体存在脏污、锈蚀、破损现象严重,小广告多。督查组多次下发督查通知,始终未整改。

(四)自查台账日报送情况

自查较好、报送及时的辖区和一类责任单位:浉河区、羊山新区、南湾管理区、市公安局、市市场发展中心、市房管中心。

自查较好、主动报送的二类责任

单位:市工商局、市旅游局、市文广新局、市环保局、市广播电视台、市物流中心、信阳日报社。

自查有间断的辖区和一类责任单位:平桥区、信阳高新区、市卫计委、市执法局、市食药监局、市住建局。

对以上13个自查工作开展较好的单位给予通报表扬,作为以后奖励的依据。

二、奖惩情况

按照《信阳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工作督查奖惩意见》,对整改进度较快的平桥区平西办事处、羊山新区南京路办事处、浉河区五星办事处给予通报表扬,并分别奖励以奖代补资金10万元;对农林路、小南门、新华西路夜市排档等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的平桥区平桥办事处、浉河区老城办事处、浉河区五里墩办事处给予通报表扬,并分别奖励以奖代补资金10万元。对“小食品店、小餐饮店”整治效果好的市食药监局给予通报表扬,并奖励以奖代补资金10万元。

对两次通报批评仍未整改的市水利局水利工程处、多次下发督查通知未整改的市农科院、河南航天车辆厂、信阳移动公司、信阳联通公司、信阳电信公司等单位给予通报批评、电视曝光并移交联合督查组督办问责。

三、工作要求

1.各辖区、责任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指示要求,采取“绣花式”工作方法,精心打造点位,高标准、严要求,确保迎检点位在技术评估中不失分,谁失分、谁负责。

2.各辖区、责任单位要按照督查通知要求,立行立改,按期完成整改任务。问题整改情况采用督查组抽查和责任单位自报的办法,通过图片、信息、自查报告等形式及时上报督查组,未上报的视为问题未整改。

3.各辖区、责任单位要认真学习平桥农林路整治先进经验和做法,敢于担当,乐于奉献,克难攻坚,认真自查,举一反三,积极整改,全面提升我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工作水平。

信阳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指挥部
2017年4月21日